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C TECHNOLOGY GROUP LIMITED
BC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前稱品牌中國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3）

更改公司名稱、股份簡稱及公司標誌

更改公司名稱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的英文名稱已由「Branding China Group Limited」更改為「BC Technology Group Limited」，且本公司的中文雙重外文名稱已由「品牌中國集團有限公司」更改為「BC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更改股份簡稱

本公司的英文股份簡稱將由「BRANDINGCHINA」更改為「BC TECH GROUP」，且本公司的中文股份簡稱將由「品牌中國」更改為「BC科技集團」，自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上午九時正起生效。本公司的股份代號維持為「863」。

更改公司標誌

本公司標誌已更改為 BC GROUP，自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七日起生效。

茲提述BC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前稱品牌中國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四月十六日的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三日的通函(「該通函」)。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應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更改公司名稱

董事會欣然宣布，本公司的英文名稱已由「Branding China Group Limited」更改為「BC Technology Group Limited」，且本公司的中文雙重外文名稱已由「品牌中國集團有限公司」更改為「BC科技集團有限公司」。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已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十六日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明書，且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已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日發出註冊非香港公司變更名稱註冊證明書。

更改公司名稱將不會影響本公司證券持有人的任何權利或本公司日常業務營運及／或其財務狀況。印有本公司前稱的本公司所有現有已發行證券證書將繼續作該等證券的所有權憑證，並將繼續有效用作買賣、結算、登記及交付用途。因此，本公司將不會就本公司現有證券證書免費換領印有本公司新名稱的新證書作出任何安排。新股票將以本公司新名稱發行。

更改股份簡稱

本公司的英文股份簡稱將由「BRANDINGCHINA」更改為「BC TECH GROUP」，且本公司的中文股份簡稱將由「品牌中國」更改為「BC科技集團」，自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上午九時正起生效。本公司的股份代號維持為「863」。

更改公司標誌

本公司標誌已更改為 BC GROUP，自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七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BC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Lo Ken Bon

香港，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Lo Ken Bon先生、高振順先生、方彬先生、Madden Hugh Douglas先生及Chapman David James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承炎先生、謝其龍先生及戴並達先生。